

南昌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洪新冠指办纪要〔2020〕13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疫情严重国家入境人员 防控工作调度会会议纪要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南昌市疫情严重国家入境人员防控工作调度会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贯彻落实。



南昌市疫情严重国家入境人员防控工作 调度会会议纪要

2020年3月2日晚19:30，市政府副市长、市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龙国英在市政府第八会议室召开了南昌市疫情严重国家（韩国、日本、伊朗、意大利）入境人员防控工作调度会，市政府副秘书长黄琰、万里菲，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昌北机场海关、边检站主要负责同志，市卫生健康委、市外办、市交通局、市投促局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领导，市公安局分管领导等参加会议。

会议就疫情严重国家入境人员防控工作进行了研究、商榷，现将会议纪要如下：

一、对于疫情严重国家入境人员防控工作要高度重视、关口前移，海关、边检站、公安（出入境管理处）要提前掌握入境人员或者近期可能入境人员信息，第一时间将有关信息推送至大数据局专班，及时录入电子通行证系统进行预警。

二、我国公民从疫情严重国家返回后，对有症状者，按程序转运至定点医疗机构进一步检查和治疗，其他人员一律参照湖北等重疫区来昌人员进行处理。

三、外籍人士从疫情严重国家入境后，对有症状者，按程序转运至外籍人士定点医疗机构进一步检查和治疗，其他人员由用

人管理单位（学校）进行集中隔离，隔离点条件和管理应符合有关规定，市指挥部医疗卫生组给予技术指导，属地落实监管责任，杜绝交叉感染引发聚集性疫情。对于没有条件设置集中隔离场所或者经评估不符合要求的，送外籍人士定点集中隔离场所进行集中隔离管理，请医疗卫生组尽快确定市级定点隔离场所，明确工作专班，市外办及时提供翻译等外事服务。

四、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对接相应上级主管部门，密切关注本行业外籍人员来昌申请，遵循从严把握原则，原则上不予以审批，对于确有工作需要入境的，要及时将人员名单报市指挥部综合组，市指挥部综合组及时将信息反馈给相关工作组及市外办，做好相应疫情防控工作。